

行政院客家委員會

99 年度

客語能力認證初級考試簡章

行政院客家委員會
99 年度客語能力認證初級考試認證委員會 編印

主辦單位：行政院客家委員會
網 址：<http://www.hakka.gov.tw>

承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進修推廣學院)
99 年度客語能力認證初級考試總試務中心

地 址：106 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 162 號

報名期間服務專線：0800-699-566

總試務中心電話：(02) 2321-0191

傳 真：(02) 2321-1067

99 年度客語能力認證初級考試
重要日程表

編號	項目	時間	說明
1	簡章下載及發售	99 年 3 月 25 日 (星期四) 至 99 年 4 月 30 日 (星期五)	請至附錄三(第 15 頁)表列地點購買簡章,或至第 1 頁所列網站下載
2	報名	99 年 3 月 25 日 (星期四) 至 99 年 4 月 30 日 (星期五)	採網路或通訊報名(均需掛號郵寄,郵戳為憑)
3	認證詞彙題庫寄發	99 年 6 月上旬	
4	准考證寄發	99 年 7 月 12 日 (星期一)	
5	考試日期	99 年 8 月 22 日 (星期日)	
6	放榜日期	99 年 10 月 8 日 (星期五)	現場、網路公告及免付費查詢電話查榜
7	寄發成績單	99 年 10 月 11 日 (星期一)	
8	申請成績複查	99 年 10 月 18 日 (星期一) 至 99 年 10 月 22 日 (星期五)	檢附成績單正本,一律郵寄申請(郵戳為憑)
9	寄發合格證書	99 年 11 月 5 日 (星期五)	

註 1.上述日期除 1、2 項外,如遇特殊狀況,本認證委員會得彈性調整之。

註 2.如報考人數超過該地區口試試場之負荷量時,本認證委員會得視報名情形,另擇日安排考試事宜。

目 錄

壹、 依據.....	1
貳、 目的.....	1
參、 報名資格.....	1
肆、 簡章下載及發售.....	1
伍、 報名程序.....	1
陸、 退費申請.....	7
柒、 考試日期及時間.....	7
捌、 考試地點.....	7
玖、 准考證寄發與補發.....	8
壹拾、 考試題型及配分.....	8
壹拾壹、 合格標準.....	9
壹拾貳、 放榜日期與方式.....	9
壹拾參、 成績單寄發.....	9
壹拾肆、 成績複查.....	9
壹拾伍、 申訴處理.....	10
壹拾陸、 合格證書寄發與補發.....	10
壹拾柒、 其他注意事項.....	11
壹拾捌、 附則.....	11
附錄一、 考試答案卡劃記法.....	12
附錄二、 99 年度客語能力認證初級考試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	13
附錄三、 簡章代售地點一覽表.....	15
檢附文件	
附件一 99 年度客語能力認證初級考試 報名表	
附件二 99 年度客語能力認證初級考試 繳費收據黏貼表	
附件三 99 年度客語能力認證初級考試 團體報名申請表	
附件四 99 年度客語能力認證初級考試 身心障礙考生服務申請表	
附件五 99 年度客語能力認證初級考試 報名費郵政劃撥單	
附件六 99 年度客語能力認證初級考試 退費申請書	
附件七 99 年度客語能力認證初級考試 報名信封封面（網路下載簡章專用）	

行政院客家委員會

99 年度客語能力認證初級考試簡章

壹、依據

依「行政院客家委員會推行客語能力認證作業要點」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貳、目的

為加強客語之使用能力，鼓勵全民學習，提高客語之服務品質，並落實客家文化傳承之任務，特舉辦客語能力認證考試。

參、報名資格

凡熱愛客語文化者，不分國籍、族群、性別、年齡、職業等，均可報考。

肆、簡章下載及發售

一、 網路免費下載簡章

(一)行政院客家委員會網站 <http://www.hakka.gov.tw>

(二)客語能力認證網站 <http://kaga.hakka.gov.tw/>

二、 現購：每份工本費新臺幣 50 元。

請參考附錄三(第 15 頁)簡章代售地點一覽表所示地點購買，如行政院客家委員會、各地客家行政機關、文化園區、文物館、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及其他大專院校警衛室、與全國各指定郵局。

三、 7-ELEVEN ibon 便利生活站下載列印簡章

至 7-ELEVEN 使用 ibon 便利生活站選擇「下載」後，點選「下載個人文件」，進入「列印」選項並輸入取件編號「MS01」，選擇所需文件列印，列印價格視實際的列印設定與 ibon 定價而定。

伍、報名程序

一、 報名日期：

自民國 99 年 3 月 25 日（星期四）起至 99 年 4 月 30 日（星期五）止。

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且不接受現場、電話及傳真等方式報名。

二、報名手續：

(一)報名方式：

- 1.報考人以「網路報名」或「通訊報名」方式辦理，兩者均需將報名文件以掛號郵寄至「10699 臺北郵局第 22-13 號信箱，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進修推廣學院收」(自民國 99 年 3 月 25 日(星期四)起至 99 年 4 月 30 日(星期五)止，郵戳為憑)，始完成報名手續。

※請用報名專用信封，或至網路下載「報名專用信封封面」(如附件七)填寫姓名、地址、考區、腔調別並貼於自備之 B4 大型信封。

- 2.團體報名者限同一腔調同一考區應試，並且必須為家庭或 6 人以上之學校、團體。

(二)報名費用：

- 1.一般人士報名費新臺幣 400 元【內含報名費新臺幣 250 元及准考證、客語能力認證基本詞彙及題庫-初級(書及 CD)各 1 套、成績單等郵資及資料處理費】。
- 2.為深耕推廣客語，19 歲以下考生【民國 80 年 8 月 22 日(含)以後出生者】僅需繳納資料處理費 150 元。
- 3.一經完成報名手續，恕不退費。

(三)繳費方式：

- 1.郵局繳費：請採用簡章所附郵政劃撥單(附件五)，亦可自行至網站或 7-ELEVEN ibon 便利生活站下載列印，至郵局完成劃撥手續。
- 2.7-ELEVEN 繳費：請至 7-ELEVEN ibon 便利生活站，由【繳費】進入後點選【虛擬帳號】，輸入客語認證考試代碼【HAKKA】，再依指示逐步輸入所需資料，並持系統印出之繳費單至櫃檯繳費。

(四)報名指引及應繳文件：

1.通訊報名應備齊以下文件：

- (1)報名表(附件一)：請以正楷逐欄填寫，並將報考人最近 6 個月內兩吋半身脫帽正面彩色相片 1 張(背面註明考生姓名、身分證字號)及身分證件正反面影本，黏貼於列印之報名表上(無身分證者可用具有相片及身分證字號之證件如健保 IC 卡、駕照等影本替代)，確認無誤後

於「考生簽名處」以正楷簽名。

外籍人士或新移民尚未取得身分證者，身分證字號欄請填寫護照號碼，身分證明請黏貼護照影本。

請注意：如填寫內容不清楚、表件不齊全者，將不予受理。報考腔調與考區一經送出概不得更改。

- (2)繳費收據黏貼表(附件二)：請將完成繳費之收據正本(郵政劃撥收據或ibon繳費證明(顧客聯))黏貼於本表。收據請自行影印並妥善保管，以利查詢。
 - (3)團體報名申請表(附件三)：限以同一腔調、於同一考區應試，申請者必須為家庭或6人以上之學校、團體。團體報名應合併郵寄，報名時未申請者，不得以補件方式申請團體報名。
 - (4)身心障礙考生服務申請表(附件四)：身心障礙考生如有特殊需要以利完成考試，請填寫本表並黏貼身心障礙手冊等證明文件影本，以便查核。
 - (5)請將上列表件依序放入報名專用信封(附件七)，填妥信封上各欄位資料，以掛號方式寄出。
- 2.網路報名資料請於民國99年4月30日(星期五)17時前線上填妥送出，請考生務必將報名表件列印後寄回，始完成報名手續。

- (1)請先進入報名專區 <http://abst.sce.ntnu.edu.tw/99hakka/>，選擇「線上報名」後，詳閱網路報名同意書並點選同意。
- (2)請逐欄填入報名資料並確認報名資料無誤後送出，報考腔調與考區一經送出概不得更改。勾選身心障礙考生服務者請加填身心障礙考生服務申請表。

請注意：如填寫內容不清楚、表件不齊全者，將不予受理。

- (3)請列印相關表件，將報考人最近6個月內兩吋半身脫帽正面彩色相片1張(背面註明考生姓名、身分證字號)及身分證件正反面影本，黏貼於列印之報名表上(無身分證者可用具有相片及身分證字號之證件如健保IC卡、駕照等影本替代)，確認無誤後於「考生簽名處」以正楷簽名。

外籍人士或新移民尚未取得身分證者，身分證字號欄請填寫護照號碼

碼，身分證明請黏貼護照影本。

將完成繳費之收據正本（郵政劃撥收據或 ibon 繳費證明(顧客聯)）黏貼於繳費收據黏貼表。收據請自行影印並妥善保管，以利查詢。

註 1：加填身心障礙考生服務申請表者，請於表上黏貼身心障礙手冊等證明文件影本。

註 2：團體報名者請代表人下載團體報名表，以正楷逐欄填寫，報名時未申請者，不得以補件申請團體報名。

(4)填妥「報名專用信封封面」上各欄位資料，黏貼於自備之 B4 大型信封，並將上列表件裝袋後以掛號寄出。團體報名者應合併郵寄。

◎網路報名畫面說明

步驟 1-1 自【線上報名】選項進入

重要日程	
項目	日期
報名日期	99年3月25日~99年4月30日 (線上報名必須在4月30日17:00前送出)
寄發准考證	99年7月12日~99年7月16日
試場公告	99年8月21日
考試日期	99年8月22日
放榜	99年10月8日
寄發成績單	99年10月11日
服務資訊	
主辦單位	行政院客家委員會
承辦單位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報名期間服務專線	0800-699-566
總試務中心電話	(02)2321-0191
傳真電話	(02)2321-1067
地址	10699 臺北郵政第22-13號信箱
服務時間	上午 8 時 30 分至下午 5 時 30 分

步驟 1-2 【網路報名同意書】，點選同意，進入報名資料填寫

網路報名注意事項

進行網路報名前，請考生確認同意下列各項說明，始能進入網路報名作業：

- 1.本人已詳讀『99年度客語能力認證初級考試簡章』，已清楚瞭解簡章內所列相關規定及重要資訊。考生報名時如有缺失，由考生自負相關權益之損失責任。
- 2.網路報名所輸入各項資料均確為本人所有，倘經發現與事實不符或與查驗之各項身分證明文件正本不符，本人願負法律責任並同意被取消准考或通過檢定資格。
- 3.考生於網路填寫報名資料後，請務必繳交報名費並將報名表件於 **民國99年4月30日前寄回本認證委員會，始完成報名手續**。除簡章明列之條件外，不得以其它任何理由要求退費。
- 4.報名資料以考生輸入並經確認後送出，本報名系統所接收到的資料為準。若列印後發現資料有誤，請務必於紙本的修正處蓋章確認。

步驟 2-1 【個人報名】：填寫【報名表】。需申請身心障礙考生服務者，請勾選申請身心障礙考生服務。核對無誤後，點選送出。

99年度客語能力認證初級考試			
99年度客語能力認證初級考試 報名表			
考生姓名	中文	<input type="text"/>	*性別 <input type="radio"/> 男 <input type="radio"/> 女
	英文	<input type="text"/>	
*出生日期		民國 70 年 01 月 01 日	*聯絡電話 (H): <input type="text"/> - <input type="text"/> (O): <input type="text"/> - <input type="text"/> 手機: <input type="text"/>
*身分證字號	<input type="text"/>		*緊急聯絡電話 (H): <input type="text"/> - <input type="text"/> (O): <input type="text"/> - <input type="text"/> 手機: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checkbox"/> 外籍人士請填寫護照號碼並勾選			
*緊急聯絡人	<input type="text"/>		*緊急聯絡電話 (H): <input type="text"/> - <input type="text"/> (O): <input type="text"/> - <input type="text"/> 手機: <input type="text"/>
*與考生之關係	<input type="text"/>		
E-MAIL <input type="text"/>			
*通訊地址	<input type="text"/> 請選擇縣(市) <input type="text"/> 請選擇鄉鎮市區 <input type="text"/> (請填寫99年11月底前可收件之地址)		
*備考點	請選擇點 <input type="text"/>	*應考考區	請選擇考區 <input type="text"/>
*考生身分	<input type="radio"/> 父母均為客家人 <input type="radio"/> 父或母為客家人 <input type="radio"/> 閩南人 <input type="radio"/> 原住民 <input type="radio"/> 新住民、省籍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radio"/> 新移民、原籍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radio"/> 外籍人士、國籍 <input type="text"/>		
*職業別	<input type="radio"/> 公 <input type="radio"/> 軍 <input type="radio"/> 教 <input type="radio"/> 醫 <input type="radio"/> 農 <input type="radio"/> 工 <input type="radio"/> 服務業 <input type="radio"/> 自由業 <input type="radio"/> 家管 <input type="radio"/> 其他 <input type="radio"/> 學生、教職 <input type="text"/> 縣(市) <input type="text"/> 學校 <input type="text"/> 學校(科系) <input type="text"/>		
*教育程度	<input type="radio"/> 小學(含)以下 <input type="radio"/> 國(初)中 <input type="radio"/> 高中職 <input type="radio"/> 大專 <input type="radio"/> 研究所(含)以上		
申請身心障礙考生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button" value="送出"/> <input type="button" value="重設"/>			

步驟 2-2 勾選身心障礙考生服務者，送出申請表後將進入【身心障礙考生服務表】，請逐項填寫。

99年度客語能力認證初級考試			
身心障礙服務申請			
姓名	<input type="text"/>	性別	<input type="text"/>
出生日期	<input type="text"/>	身心障礙手冊或輔具證明	手冊(或證明)字號: <input type="text"/> 障礙等級: <input type="text"/> 縣(市)政府核准日期文號: <input type="text"/> 後續鑑定日期: <input type="text"/>
障礙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視覺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全盲 <input type="checkbox"/> 弱視) <input type="checkbox"/> 聽覺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肢體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語言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多重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學習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自閉症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text"/>		
障礙狀況	1. 生活自理能力 <input type="radio"/> 可 <input type="radio"/> 尚可 <input type="radio"/> 無法自理 2. 輔具 <input type="checkbox"/> 助行器 <input type="checkbox"/> 調頻助聽器 <input type="checkbox"/> 義足 <input type="checkbox"/> 義手 <input type="checkbox"/> 輪椅 <input type="checkbox"/> 拐杖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text"/> 3. 伴隨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視覺障礙: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checkbox"/> 聽覺障礙 (右耳: <input type="text"/> 左耳: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checkbox"/> 語言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text"/>		
申請服務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長作答時間 <input type="checkbox"/> 提早5分鐘入場 <input type="checkbox"/> 重贈答案卡 <input type="checkbox"/> 行動不便者安排在一樓或設有電梯之試場應試 <input type="checkbox"/> 自備輔具: <input type="checkbox"/> 放大鏡 <input type="checkbox"/> 輪椅 <input type="checkbox"/> 助聽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text"/> (自備輔具須經試務人員檢查後使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所需之特別服務: <input type="text"/> (請列舉並詳加說明於下，服務內容以各考區現有之資源及一般性事務設備為原則；無法提供服務時，將另行通知考生)。		申請試題卷別 放大試題及答案卡為： <input type="checkbox"/> word20字型，如： 客委會 <input type="checkbox"/> word26字型，如： 客委會
<input type="button" value="送出"/> <input type="button" value="放棄申請"/>			

步驟 3 列印【報名表】、【繳費收據黏貼表】、【報名專用信封封面】及【身心障礙考生服務表】(如有需要)。

	
新增報名資料完成	
文件 列 印	請將下列文件列印下來，於99年4月30日前(以郵戳為憑)將報名表件以掛號郵寄至「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進修推廣學院 收」
	<input type="button" value="1 個人報名正表"/>
	若欲申請團體報名，一團體僅需列印一份"繳費收據黏貼表"、"信封封面"及"郵政劃撥單"
	<input type="button" value="3 繳費收據黏貼表"/> <input type="button" value="4 信封封面"/> <input type="button" value="5 郵政劃撥單"/>
團體 報 名	若欲申請團體報名，請列印團體報名表(一團體繳交一份)
	<input type="button" value="團體申請報名表"/>

陸、退費申請

一、符合下列條件者始得申請退費：

- (一)表件不齊或書寫資料不清，以致無法完成報名者。
- (二)逾期寄件者。
- (三)溢繳費用者。
- (四)已繳費但未寄報名表件者。

二、合於前項退費規定者，請填寫本簡章所附之「退費申請書」(附件六)，於民國 99 年 6 月 2 日(星期三)前郵寄至「10699 臺北郵局第 22-13 號信箱，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進修推廣學院收」，逾期不予受理。

三、已繳費用將酌扣郵資及行政費用新臺幣 50 元，餘款於 99 年 7 月底前退還。

柒、考試日期及時間

一、考試日期：民國 99 年 8 月 22 日(星期日)

二、考試時間：筆試時間為 40 分鐘，口試時間每場為 50 分鐘。

三、如因錄音設備發生問題，致無法錄音或錄音不全者，將安排於其他場次、場地補考。

四、考試地點、場次、時間均登載於准考證上。如報考人數超過該地區口試試場之負荷量時，本認證委員會得視報名情形，另擇日安排考試事宜。

捌、考試地點

考試地點預定有 15 考區，請擇一考區應試：

北部4考區	臺北、宜蘭、桃園、新竹
中部5考區	苗栗、臺中、彰化、南投、雲林
南部4考區	嘉義、臺南、高雄、屏東
東部2考區	花蓮、臺東

附註：本認證委員會將視報名人數多寡決定各考區之試區地點，並保留彈性調整之權利。

玖、准考證寄發與補發

一、民國 99 年 7 月 12 日（星期一）起以限時專送寄發准考證。

准考證應妥為保存，並請核對准考證上所載姓名、考區、考場及應考腔調等資料是否正確。

二、准考證補發方式：

（一）電話補發：

開始寄發後三天仍未收到准考證，或於民國 99 年 8 月 13 日（星期五）前發現錯誤、遺失或損毀者，可上網至報名專區 <http://abst.sce.ntnu.edu.tw/99hakka/> 查詢准考證號碼，並電洽總試務中心 (02) 2321-0191 申請補發。

（二）現場補發：

民國 99 年 8 月 16 日（星期一）後仍需申請准考證補發者，請備妥身分證明文件（身分證或具有照片及身分證字號之證明文件，如健保 IC 卡、駕照等，外籍人士得以護照代替），於考試當日親自至試區試務中心辦理補發。

壹拾、考試題型及配分

一、考試方式：每人限報考一種腔調—四縣、海陸、大埔、饒平、詔安。

二、本考試分筆試及口試兩部分，滿分 100 分，達 70 分（含）以上者為合格。題型及配分如下：

筆試：100 分 (占總分 20%)	口試：100 分 (占總分 80%)
是非題(占 20 分)	客語轉換華語(占 10 分)
選擇題(占 20 分)	華語轉換客語(占 48 分)
填充題(占 30 分)	看圖講話(占 32 分)
配合題(占 30 分)	聽力測驗(占 10 分)

三、筆試之答案卡請用黑色 2B 鉛筆劃記作答。

四、口試採錄音及答案卡二種方式作答。「客語轉換華語」、「華語轉換客語」及「看圖講話」三大題，請根據錄音帶播放的題目，用應考之腔調經麥

克風錄音作答；「聽力測驗」無需口說，請聽錄音帶播放的試題，在答案卡上用黑色 2B 鉛筆劃記作答。

五、題型如有變更，請以行政院客家委員會網站公告為準。

壹拾壹、合格標準

總分 100 分，筆試占 20%，口試占 80%，筆試不得缺考，以上兩項合計達 70 分（含）以上者為合格。考試合格者，由行政院客家委員會發給「客語能力認證初級考試合格證書」。

壹拾貳、放榜日期與方式

一、放榜日期：民國 99 年 10 月 8 日（星期五）上午 11 時公告。

二、放榜方式：

（一）現場公告：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3 號中油大樓 1 樓。

（二）網路公告：

1. 行政院客家委員會網站：<http://www.hakka.gov.tw>

2. 客語能力認證網站 <http://kaga.hakka.gov.tw/>

（三）查榜專線：0800-699-566。

壹拾參、成績單寄發

一、成績單預定於民國 99 年 10 月 11 日（星期一）以限時專送方式寄發。

二、考生如於民國 99 年 10 月 15 日（星期五）前未收到成績單者，請來電（02）2321-0191 洽詢。

壹拾肆、成績複查

一、對考試成績有疑問者，收到成績單後，請填妥成績單背面複查申請表以掛號郵寄至「10699 臺北郵局第 22-13 號信箱，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進修推廣學院收」申請複查（請參照申請表上之填表說明辦理）。

二、申請期限及方式：

民國 99 年 10 月 22 日（星期五）前申請，一律以通訊方式辦理，郵戳

為憑，逾期概不受理。每人限申請一次，申請成績複查一律免費。

- 三、申請成績複查不得要求重新評閱、提供參考答案、閱覽、複印答案卡或錄音檔、亦不得要求告知閱卷委員之姓名或其他相關資料。
- 四、如不服成績複查結果，請依訴願法第七條規定，於文到後三十日內向行政院客家委員會或行政院提起訴願。

壹拾伍、申訴處理

- 一、考生如認為有影響本身權益之情事，得以書面向「99年度客語能力認證初級考試認證委員會」提起申訴。申訴書內容應書明申訴人姓名、地址、聯絡電話、身分證字號、出生日期、准考證號碼、報考腔調別及詳細申訴事由。
- 二、試題疑義申訴應於民國99年8月27日(週五)前以書面提出，郵戳為憑，逾期概不受理。
- 三、除試題疑義外之申訴事項，應於情事發生之日起十日內，將申訴書以掛號郵件寄出申請，並須於信封上註明「申訴書」字樣，逾期概不受理。
- 四、申訴書請寄：

99年度客語能力認證初級考試總試務中心，地址：10699臺北郵局第22-13號信箱，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進修推廣學院。

壹拾陸、合格證書寄發與補發

- 一、合格證書寄發：於民國99年11月5日(星期五)起，以限時掛號郵寄合格證書。
註：民國99年11月12日(星期五)前未收到合格證書者，請來電(02)2321-0191洽詢。
- 二、合格證書補發：於民國99年11月30日前可洽本認證委員會申請補發；民國99年12月1日後請逕洽行政院客家委員會申請補發。
申請補發者應檢附回郵信封及繳交證書製作工本費新臺幣200元(限用郵政匯票，擡頭註明「行政院客家委員會」)。

壹拾柒、其他注意事項

- 一、考試如因地震、颱風、戰爭、傳染病或其他不可抗拒之重大事故，以致無法依原定時間舉行考試時，本認證委員會得依下列方式處理：
 - (一) 若於考試前發生者，得另行擇期舉行，並由本認證委員會於考試前一日發布考試延期公告。考試延期公告內容應包括考試時間及地點。
 - (二) 若於考試期間發生，以致於未完成考試者，本認證委員會得另行擇期舉行考試，並應重新命題。但經認證委員會確認無洩題之虞時，得採用原命題。本認證委員會應於事件發生後十日內，發布考試延期公告。
- 二、考試答案卡劃記法請參照【附錄一】、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詳見【附錄二】，請各考生詳閱並遵守。

壹拾捌、附則

本簡章若有未盡事宜，依本認證委員會決議辦理。

附錄一、考試答案卡劃記法

作 答 樣 例	正 確 A B C D	錯 誤 A B C D	錯 誤 A B C D	錯 誤 A B <u>C</u> D	錯 誤 A B C D
------------	-----------------------	---------------------------	---------------------------	-----------------------	---------------------------

【答案卡塗寫注意事項】

一、作答前，請先檢視下列事項：

- (一) 檢視答案卡上准考證號碼與試場座位貼號是否正確且相符。
- (二) 檢視答案卡上考試腔調別與試卷考試腔調別是否相符。
- (三) 檢視答案卡有無污損、折毀。

如有錯誤、不符、污損或折毀等情形，請立即向監試人員反應。

- 二、答案卡劃記時，必須用黑色 2B 鉛筆，劃記要清晰均勻，且須劃滿方格，但不可超出格外。
- 三、更正時，請用橡皮擦將所劃之記號完全擦拭清潔，再行劃記。擦拭時，嚴禁在橡皮擦上沾口水，以免卡片破損。
- 四、答案卡應保持清潔，不可任意挖補污損，或在方格以外任何地方作記號。
- 五、答案卡邊緣之黑色條紋及黑點，不得任意增減或污損，卡片亦不得折疊。
- 六、考生若因未遵守上列規定，以致光學閱讀機無法正確閱讀，其後果由考生自行負責。

附錄二、99 年度客語能力認證初級考試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

- 一、考生請攜帶准考證及身分證或其他附相片能證明身分之文件應考。
- 二、考生請於規定時間內應考，未到考試時間不得先行入場。筆試入場鈴(鐘)聲響後 10 分鐘內未進場者，視同放棄，不得入場，開始考試後 20 分鐘內不得出場。口試依考試時間場次準時應考，入場鈴(鐘)聲響後 10 分鐘內未進場者，視同放棄，不得入場，進場後須於考試完畢方得離場。
- 三、考生請按照准考證上排定之地點、時間、試場、座號入座。筆試時，請檢查答案卡上、座位上與准考證上之號碼，三者須相同；口試時請檢查座位號碼、錄音帶號碼、答案卡號碼與准考證上之號碼，四者須相同。若有不同，應立即舉手，請監試人員處理，違者該科考試以零分計算。
- 四、考生請將准考證及身分證明文件放在桌子左上角，以便查驗。未帶准考證者，經監試人員核對確係考生本人無誤者，准予應試，並於該節考試結束後備妥文件向試區試務中心辦理補發或拍照備查，未依規定辦理者，該科考試不予計分。
- 五、考生違反答案卡劃記注意事項或未以黑色 2B 鉛筆劃記答案卡，致光學閱讀機無法辨識答案者，其後果由考生自行負責。
答案卡修正時須用橡皮擦將原劃記擦拭乾淨，以修正液或修正帶修正致光學閱讀機無法辨識者，該題不予計分。
- 六、筆試時，除試題印刷不明，得於發卷後 10 分鐘內舉手發問外(不得干擾其他考生)，其餘概不得發問。
- 七、為維護試場安寧，考生除應考所需之文具外，其他非應試用品請考生一律放在教室前面地板上，有帶行動電話、呼叫器或電子通訊設備者，請務必取消鬧鈴設定並關閉電源，測驗進行中若發現(一)帶至座位或(二)響鈴/振動/鬧鈴聲或(三)處於開機狀態，扣該科考試成績 5 分，並得視情節加重扣分或不予計分。
- 八、考生如有個人醫療器材如助聽器等，須事先報備並經檢查方可使用。不得有夾帶小抄、偷看、偷聽、交談、抄襲或打暗號等情事，或其他任何影響考試公平性之物品及行為，違者該科考試不予計分，情節重大者得取消其考試資格。
- 九、答案卡上不得書寫與試題無關之任何符號及文字，答案必須於答案卡作答，不得於題目卷作答，亦不得在答案卡作答區範圍外書寫，違者該科考試不予計分。
- 十、口試題目卷須與答案卡一併繳回，不得攜出試場，違者扣該科考試成

績總分之 25%。

- 十一、口試時，應遵從現場監試人員之指示，違者該科不予計分。
- 十二、考生於每節考試時間終了，鈴(鐘)響畢後，應即停止作答。
- 十三、考生不得損毀答案卡上之座位號碼或條碼，違者該科考試不予計分。
- 十四、考生交卷後，應遵照監試人員指示出場，不得逗留在試場門口或周圍，違者該科考試不予計分。
- 十五、考生如有其他影響考試公平及其他考生權益之行為，得由監試或試務人員予以登記，提請「99 年度客語能力認證初級考試認證委員會」審議，依情節之輕重，採取給予扣分、不予計分或取消考試資格之處分。

附錄三、簡章代售地點一覽表

	代售點	地址/聯絡電話
客家行政機關	行政院客家委員會服務台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中油大樓)8樓 電話：02-87894567
	臺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服務台	地址：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157巷11號 電話：02-27026141轉223
	行政院中部聯合服務中心客家組	地址：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503號八樓 電話：04-22513839轉302
	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	地址：高雄市三民區同盟二路215號 電話：07-3165666轉56
	行政院南部聯合服務中心客家組	地址：高雄市前金區成功一路436號5樓 電話：07-2135205
	行政院東部聯合服務中心客家組	地址：花蓮市中山路371號7、8樓 電話：03-8350080轉732
客家文物館、文化園區	臺北縣客家文化園區服務台	地址：臺北縣三峽鎮龍埔里27鄰隆恩街239號 電話：02-2672-9996
	臺中縣東勢客家文化園區	地址：臺中縣東勢鎮中山路1號(原東勢舊火車站) 電話：04-25888634
	鳳林鎮花手巾植物染工坊(鳳林鎮文史工作協會)	地址：花蓮縣鳳林鎮中華路164號旁 電話：03-8760905
	石岡人家園再造協會	地址：臺中縣石岡鄉土牛村德成巷22號 電話：04-25817638
	六堆客家文化園區服務台	地址：屏東縣內埔鄉建興村信義路588號 電話：08-7230100
	美濃客家文物館售票處	地址：84343高雄縣美濃鎮民族路49-3號 電話：07-6818338
大專院校警衛室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校本部警衛室	地址：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62號 電話：02-23210191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民生校區大門警衛室	地址：屏東市民生路4-18號 電話：08-7226141
	大仁科技大學推廣教育中心	地址：屏東縣鹽埔鄉新二村維新路20號 電話：08-7624002轉1900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警衛室	地址：屏東縣內埔鄉老埤村學府路1號 電話：08-7703202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和平校區警衛室	地址：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116號 電話：07-7172930
	國立成功大學成功校區警衛室	地址：臺南市大學路1號 電話：06-2757575
	國立中央大學崗哨警衛室	地址：桃園縣中壢市五權里2鄰中大路300號 電話：03-4227151
	國立聯合大學警衛室	地址：苗栗市恭敬里聯大1號 電話：03-7381000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客家研究中心	地址：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3段123號 電話：05-5342601

備註：大專院校警衛室 24 小時代售，其他代售點請先去電詢問服務時間。

全國代售郵局一覽表

編號	縣市別	局名	備註	局址	電話
1	臺北市	臺北北門郵局	◎●	臺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1段114號	(02)2311-4331轉7237
2	臺北市	內湖郵局	◎●	臺北市內湖區民權東路6段83號	(02)27901070
3	臺北縣	永和郵局	●	臺北縣永和市興街1號	(02)2925-2563
4	臺北縣	新店郵局	●	臺北縣新店市北新路2段177號	(02)2911-1249
5	臺北縣	三重中山路郵局	◎●	臺北縣三重市中山路14號	(02)2988-2776轉120
6	臺北縣	板橋文化路郵局	◎●	臺北縣板橋市文化路1段395號	(02)2257-0132轉221
7	基隆市	基隆愛三路郵局	◎●	基隆市仁愛區愛三路130號1F	(02)2421-0112
8	宜蘭縣	羅東郵局	●	宜蘭縣羅東鎮興東路69號	(03)954-8832轉109
9	桃園縣	桃園成功路郵局	◎●	桃園縣桃園市成功路1段51號	(03)337-9648轉106
10	桃園縣	龍潭郵局	○	桃園縣龍潭鄉中正路151號	(03)4792-025轉13
11	桃園縣	楊梅郵局	○	桃園縣楊梅鎮大平街7號	(03)4755-281
12	桃園縣	中壢建國路郵局	◎●	桃園縣中壢市建國路36號	(03)422-0552轉233
13	桃園縣	觀音郵局	○	桃園縣觀音鄉中山路40號	(03)4732-431
14	桃園縣	平鎮郵局	○	桃園縣平鎮市延平路2段221號	(03)4024-420
15	桃園縣	新屋郵局	○	桃園縣新屋鄉中山路279號	(03)4772-624
16	新竹市	新竹武昌街郵局	◎●	新竹市東區武昌街81號	(03)525-2990
17	新竹縣	竹北郵局	○	新竹縣竹北市中正西路60號	(03)5551-121
18	新竹縣	湖口郵局	○	新竹縣湖口鄉忠孝路26號	(03)5992-036
19	新竹縣	竹東郵局	○	新竹縣竹東鎮東林路128號	(03)5962-892
20	新竹縣	寶山郵局		新竹縣寶山鄉雙園路59號	(03)5202-268
21	新竹縣	關西郵局	○	新竹縣關西鎮正義路86號	(03)5872-147
22	新竹縣	峨眉郵局		新竹縣峨眉鄉成功街26號	(03)5800-284
23	新竹縣	橫山郵局		新竹縣橫山鄉新興村新興街137號	(03)5932-951
24	新竹縣	新豐郵局		新竹縣新豐鄉振興街12號	(03)5593-544
25	新竹縣	芎林郵局		新竹縣芎林鄉文衡路426號	(03)5922-849
26	新竹縣	新埔郵局	○	新竹縣新埔鎮中正路210號	(03)5882-134
27	新竹縣	北埔郵局		新竹縣北埔鄉長興街1號	(03)5802-261
28	苗栗縣	苗栗中苗郵局	◎●	苗栗縣苗栗市中正路532號	(037)334-678
29	苗栗縣	公館郵局	○	苗栗縣公館鄉大同路115號	(037)222-933
30	苗栗縣	頭份郵局	●	苗栗縣頭份鎮和平路102號	(037)663-114
31	苗栗縣	頭屋郵局		苗栗縣頭屋鄉尖豐路17號	(037)251-050
32	苗栗縣	銅鑼郵局	○	苗栗縣銅鑼鄉中正路153號	(037)981-133
33	苗栗縣	獅潭郵局		苗栗縣獅潭鄉新店村7鄰58-2號	(037)931-316
34	苗栗縣	造橋郵局		苗栗縣造橋鄉造橋村平仁路32號	(037)562-644
35	苗栗縣	泰安郵局		苗栗縣泰安鄉清安村洗水坑23號	(037)941-035
36	苗栗縣	苑裡郵局	○	苗栗縣苑裡鎮忠勇街15號	(037)861-075
37	苗栗縣	後龍郵局	○	苗栗縣後龍鎮中龍里中華路161號	(037)722-056
38	苗栗縣	南庄郵局		苗栗縣南庄鄉中正路202號	(037)822-067
39	苗栗縣	卓蘭郵局	○	苗栗縣卓蘭鎮中山路133號	(04)2589-2075
40	苗栗縣	西湖郵局		苗栗縣西湖鄉金獅村11-6號	(037)921-004
41	苗栗縣	竹南郵局	●	苗栗縣竹南鎮民族街86號	(037)472-634
42	苗栗縣	大湖郵局	○	苗栗縣大湖鄉中正路42號	(037)991-047

43	苗栗縣	三灣郵局		苗栗縣三灣鄉中正路310號	(037)831-004
44	苗栗縣	三義郵局	○	苗栗縣三義鄉中正路101號	(037)872-142
45	臺中市	臺中英才郵局	◎●	臺中市西區民生路200號	(04)2302-2484
46	臺中縣	豐原中正路郵局	◎●	臺中縣豐原市中正路298號	(04)2527-1140轉212
47	臺中縣	東勢郵局	○	臺中縣東勢鎮中山路43號	(04)2587-2701
48	臺中縣	新社郵局	○	臺中縣新社鄉中和街5段1號	(04)2581-1470
49	臺中縣	和平郵局		臺中縣和平鄉南勢村東關路3段160-9號	(04)2594-1524
50	臺中縣	石岡郵局	○	臺中縣石岡鄉石岡街86號	(04)2572-2960
51	臺中縣	大里仁化郵局		臺中縣大里市至善路30號	(04)2495-0188
52	臺中縣	太平坪林郵局		臺中縣太平市中山路1段325、327號	(04)2392-2841
53	彰化縣	員林郵局	●	彰化縣員林鎮員東路2段488號	(04)832-4541
54	南投縣	國姓郵局	○	南投縣埔里鎮南昌街284號	(049)2982-124轉101
55	嘉義市	嘉義文化路郵局	◎●	嘉義市東區文化路134號	(05)224-0115轉283
56	雲林縣	崙背郵局		雲林縣崙背鄉民主路5號	(05)6962-074
57	臺南市	臺南成功路郵局	◎●	臺南市北區成功路6、8號	(06)226-1291轉312
58	高雄市	新興郵局	◎●	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177、179號	(07)261-4171轉216
59	高雄縣	鳳山中山東路郵局	◎●	高雄縣鳳山市中山東路86-2號	(07)746-2446轉226
60	高雄縣	美濃郵局		高雄縣美濃鎮中正路1段39號	(07)6819-051
61	高雄縣	杉林郵局		高雄縣杉林鄉上平村山仙路26號	(07)6771-163
62	高雄縣	六龜郵局		高雄縣六龜鄉義寶村光復路173號	(07)6891-046
63	屏東縣	屏東民生路郵局	●	屏東縣屏東市民生路250號	(08)733-0222
64	屏東縣	內埔郵局	○	屏東縣內埔鄉內埔村文化路277號	(08)7782-887
65	屏東縣	麟洛郵局		屏東縣麟洛鄉麟蹄村中山路292號	(08)7222-712
66	屏東縣	萬巒郵局		屏東縣萬巒鄉萬和村中正路10號	(08)7812-784
67	屏東縣	新埤郵局		屏東縣新埤鄉新埤村新華路123號	(08)7971-013
68	屏東縣	高樹郵局		屏東縣高樹鄉高樹村興中路327號	(08)7962-054
69	屏東縣	長治郵局		屏東縣長治鄉進興村復興路68號	(08)7368-580
70	屏東縣	佳冬郵局		屏東縣佳冬鄉佳冬村佳和路86號	(08)8662-047
71	屏東縣	竹田郵局		屏東縣竹田鄉竹田村中山路28號	(08)7712-347
72	臺東縣	臺東大同路郵局	●	臺東縣臺東市大同路126號	(089)322-030
73	臺東縣	關山郵局	○	臺東縣關山鎮中正路25號	(089)811-116
74	臺東縣	池上郵局		台東縣池上鄉中山路201號	(089)862-071
75	臺東縣	鹿野郵局		台東縣鹿野鄉中華路1段427號	(089)551-341
76	花蓮縣	花蓮國安郵局	●	花蓮縣花蓮市中山路408號	(03)833-1141轉193
77	花蓮縣	鳳林郵局		花蓮縣鳳林鎮光復路14號	(03)8762-108
78	花蓮縣	壽豐郵局		花蓮縣壽豐鄉壽豐村中山路6段57號	(03)8651-020
79	花蓮縣	瑞穗郵局		花蓮縣瑞穗鄉中山路1段120號	(03)8872-134
80	花蓮縣	富里郵局		花蓮縣富里鄉中山路169號	(03)8831-053
81	花蓮縣	吉安郵局		花蓮縣吉安鄉慶豐村吉安路2段280號	(03)8521-279
82	花蓮縣	玉里郵局		花蓮縣玉里鎮光復路111號	(03)8882-177
83	金門縣	金門郵局	○	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4號	(082)325-823
84	澎湖縣	馬公中正路郵局	◎●	澎湖縣馬公市中正路70號	(06)9272-021轉103
85	連江縣	馬祖郵局	○	連江縣南竿鄉介壽村258號	(083)622-050

備註：○週六營業●週六、日營業◎平日延時

附件一 99 年度客語能力認證初級考試 報名表

准考證號碼：_____

考生姓名	中文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黏貼本人最近6個月內2吋半身脫帽正面彩色相片1張
	英文	(請先姓後名, 如黃小明即為「HUANG, XIAOMING」, 未填寫者, 證書之英文姓名欄為空白)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聯絡電話	(H):	
身分證字號	(外籍人士請填寫護照號碼)		(O):	
緊急聯絡人		緊急聯絡電話	手機:	
與考生之關係			(H):	
			(O):	
E-mail				
通訊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請填寫民國99年11月底前可收件之地址)			
報考腔調別	<input type="checkbox"/> 四縣 <input type="checkbox"/> 海陸 <input type="checkbox"/> 大埔 <input type="checkbox"/> 饒平 <input type="checkbox"/> 詔安 (限勾選1種, 勾選後不得變更)			
應考考區 (限勾選1區)	<input type="checkbox"/> 臺北 <input type="checkbox"/> 宜蘭 <input type="checkbox"/> 桃園 <input type="checkbox"/> 新竹 <input type="checkbox"/> 苗栗 <input type="checkbox"/> 臺中 <input type="checkbox"/> 彰化 <input type="checkbox"/> 南投 <input type="checkbox"/> 雲林 <input type="checkbox"/> 嘉義 <input type="checkbox"/> 臺南 <input type="checkbox"/> 高雄 <input type="checkbox"/> 屏東 <input type="checkbox"/> 花蓮 <input type="checkbox"/> 臺東 (勾選後不得變更)			
考生身分 (限勾一種)	<input type="checkbox"/> 父母均為客家人 <input type="checkbox"/> 父或母為客家人 <input type="checkbox"/> 閩南人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新住民: 省籍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新移民: 原籍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外籍人士: 國籍_____			
職業別	<input type="checkbox"/> 公 <input type="checkbox"/> 軍 <input type="checkbox"/> 教 <input type="checkbox"/> 商 <input type="checkbox"/> 農 <input type="checkbox"/> 工 <input type="checkbox"/> 服務業 <input type="checkbox"/> 自由業 <input type="checkbox"/> 家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 就讀_____縣(市)_____學校_____年級(科系)			
教育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小學(含)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國(初)中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 <input type="checkbox"/> 大專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所(含)以上			
考生簽名處	資料核對無誤後, 請考生務必簽名於此, 以示負責。	團體報名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本團體共_____人報考 學校、團體名稱或代表人姓名: _____	
※新式身分證影本黏貼處(正面)※ 1. 黏貼身分證影本, 或其他具相片及身分證字號之文件如健保IC卡、駕照等影本代替。 2. 外籍人士或新移民尚未取得身分證者, 請黏貼護照影本。		※新式身分證影本黏貼處(反面)※		
◎填表說明 1. 請使用電腦輸入、或用藍色或是黑色原子筆以正楷填寫, 內容必須詳實清晰, 字跡切勿潦草。 2. 證件影本務必影印清晰, 如填寫內容不清楚、或表件不齊全者, 將不予受理。 3. 本表如因表件不齊, 資料填寫不全、不清或錯誤, 以致無法完成報名手續者, 由考生自行負責。				

附件二 99 年度客語能力認證初級考試 繳費收據黏貼表

繳費收據正本黏貼處

(郵政劃撥收據或 ibon 代收款專用繳費證明(顧客聯)，
多張收據時請浮貼)

說明 1：申請團體報名者可合併繳費，請填寫附件三團體報名申請表，並核對金額（19 歲以下指民國 80 年 8 月 22 日(含)以後出生者）。

每人 400 元 × 一般報名者 _____ 人 = _____ 元

每人 150 元 × 19 歲以下 _____ 人 = _____ 元

合計 _____ 元

說明 2：請勿黏貼影本。收據請自行影印並妥善保管，以利查詢。

附件三 99 年度客語能力認證初級考試 團體報名申請表

團體名稱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或團體 (限 6 人以上), 名稱: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代表人: _____		
報考腔調別 (限勾選 1 區)	<input type="checkbox"/> 四縣 <input type="checkbox"/> 海陸 <input type="checkbox"/> 大埔 <input type="checkbox"/> 饒平 <input type="checkbox"/> 詔安 (勾選後不得變更)		
應考考區 (限勾選 1 區)	<input type="checkbox"/> 臺北 <input type="checkbox"/> 宜蘭 <input type="checkbox"/> 桃園 <input type="checkbox"/> 新竹 <input type="checkbox"/> 苗栗 <input type="checkbox"/> 臺中 <input type="checkbox"/> 彰化 <input type="checkbox"/> 南投 <input type="checkbox"/> 雲林 <input type="checkbox"/> 嘉義 <input type="checkbox"/> 臺南 <input type="checkbox"/> 高雄 <input type="checkbox"/> 屏東 <input type="checkbox"/> 花蓮 <input type="checkbox"/> 臺東 (勾選後不得變更)		
代表人姓名		聯絡電話	(日) (夜)
身分證字號		生日	民國 年 月 日
	*作為線上查詢系統之帳號用。		*作為線上查詢系統之密碼用。
E-MAIL		手機	
地址	□□□□□		
序 號	考 生 姓 名	身 分 證 字 號	19 歲 以 下
1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			<input type="checkbox"/> 是
3			<input type="checkbox"/> 是
4			<input type="checkbox"/> 是
5			<input type="checkbox"/> 是
6			<input type="checkbox"/> 是
7			<input type="checkbox"/> 是
8			<input type="checkbox"/> 是
9			<input type="checkbox"/> 是
10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合 計			_____ 人

(表格如不敷使用, 敬請自行製表或於背面續填)

附件四 99 年度客語能力認證初級考試 身心障礙考生服務申請表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身或心鑑障輔礙會手證冊明	手冊（或證明）字號： 障礙等級： 縣（市）政府核准日期文號： 後續鑑定日期：	障礙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視覺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全盲 <input type="checkbox"/> 弱視) <input type="checkbox"/> 聽覺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肢體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語言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多重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學習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自閉症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障礙狀況	1. 生活自理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可 <input type="checkbox"/> 尚可 <input type="checkbox"/> 無法自理 2. 輔具 <input type="checkbox"/> 助行器 <input type="checkbox"/> 調頻助聽器 <input type="checkbox"/> 義足 <input type="checkbox"/> 義手 <input type="checkbox"/> 輪椅 <input type="checkbox"/> 拐杖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3. 伴隨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視覺障礙 () <input type="checkbox"/> 聽覺障礙(右耳: 左耳:) <input type="checkbox"/> 語言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申請服務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長作答時間 <input type="checkbox"/> 提早五分鐘入場 <input type="checkbox"/> 重謄答案卡 <input type="checkbox"/> 行動不便者安排在一樓或設有電梯之試場應試 <input type="checkbox"/> 自備輔具： <input type="checkbox"/> 放大鏡 <input type="checkbox"/> 輪椅 <input type="checkbox"/> 助聽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自備輔具須經試務人員檢查後始得使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所需之特別服務：（請列舉並詳加說明於下，服務內容以各考區現有之資源及一般性事務設備為原則；無法提供服務時，將另行通知考生）。		申請試題卷別	放大試題及答案卡為： <input type="checkbox"/> word20 字型，如： 客委會 <input type="checkbox"/> word26 字型，如： 客委會
繳驗證件	請浮貼身心障礙手冊正反面或鑑輔會證明等文件影本			
准號考證碼	本欄由認證委員會填寫	審承 查辦 小組	簽章	審認 查定 小組 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查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備註：申請服務項目之提供以不影響整體考試公正性為原則，並由本委員會邀集身心障礙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組成審查小組就考生所提申請資料審定之。

附件五 99 年度客語能力認證初級考試 報名費郵政劃撥單

98-04-43-04 郵政劃撥儲金存款單																																	
收 款 帳 號	1	8	9	8	8	8	4	4	金 額 新 台 幣 小 寫	億	仟	萬	佰	萬	拾	萬	仟	佰	拾	元													
	<p>通訊欄 (限與本次存款有關事項)</p> <p>行政院客家委員會 99年度客語能力認證 初級考試</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身分</th><th>單價</th><th>人數</th><th>小計</th></tr> </thead> <tbody> <tr> <td>一般報名者</td><td>400</td><td></td><td></td></tr> <tr> <td>19歲以下 【80822(含)以後 出生者】</td><td>150</td><td></td><td></td></tr> <tr> <td colspan="3">合計</td><td>元</td></tr> </tbody> </table> <p>團體代表人或 個人考生姓名：_____</p> <p>身分證字號：_____</p> <p>(外籍人士請填寫護照號碼)</p>																		身分	單價	人數	小計	一般報名者	400			19歲以下 【80822(含)以後 出生者】	150			合計		
身分	單價	人數	小計																														
一般報名者	400																																
19歲以下 【80822(含)以後 出生者】	150																																
合計			元																														
<p>收款戶名 臺灣師大進修推廣部</p> <p>寄 款 人 <input type="checkbox"/> 他人存款 <input type="checkbox"/> 本戶存款</p> <p>姓名 _____ 主管：_____</p> <p>地 址 _____</p> <p>電話 _____ 經辦局收款戳 _____</p>									<p>◎寄款人請注意背面說明 ◎本收據由電腦印錄請勿填寫</p> <p>郵政劃撥儲金存款收據</p> <p>收款帳號戶名 _____</p> <p>存款金額 _____</p> <p>電腦紀錄 _____</p> <p>經辦局收款戳 _____</p>																								
<p>虛線內備供機器印錄用請勿填寫</p>																																	

※請依邊框裁剪郵政劃撥單，以利郵局作業。

附件六 99 年度客語能力認證初級考試 退費申請書

一、本人 報名 99 年度客語能力認證初級考試，因故無法完成報名手續，依簡章規定申請退還報名費用，敬請核辦。

二、申請退費原因：

- 表件不齊或書寫資料不清，以致無法完成報名者。
- 逾期寄件者。
- 溢繳費用，溢繳_____元者(須檢具繳費收據正本)。
- 已繳費但未寄報名表件者(須檢具繳費收據正本)。

三、費用扣除手續費後，請匯入以下帳戶(請擇一填寫)：

- 郵局名稱： 支局：
郵局局號：郵局帳號：
- 銀行名稱： 分行：
銀行帳號：

此 致

99 年度客語能力認證初級考試總試務中心

申請人姓名：

身分證字號：

地址：

電話(手機)：

申請日期：民國 99 年 月 日

注意事項：請將本申請書於民國 99 年 6 月 2 日前，以掛號郵寄至「10699 臺北郵局第 22-13 號信箱，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進修推廣學院收」，郵戳為憑，逾期概不受理。

行政院客家委員會

九十九年度客語能力認證初級考試報名專用信封

內附

必要附件：報名表，需附身分證或具有相片之身分證證明文件正反面影本。繳費收據黏貼表
選填附件：團體報名申請表 身心障礙考生服務申請表，需附身心障礙身分證明文件影本

10699^{寄交：}

臺北郵局第22-13號信箱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進修推廣學院 收

考區

- 臺北考區 宜蘭考區 桃園考區 新竹考區 苗栗考區 臺中考區
- 彰化考區 南投考區 雲林考區 嘉義考區 臺南考區 高雄考區
- 屏東考區 花蓮考區 臺東考區

報考腔調別：四縣

海陸

大埔

饒平

詔安

報考人(或團體報名代表人)：

地址：

電話：(宅)

手機：

貼足掛
號郵資

掛號

通訊報名日期：自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二十五日(星期四)起至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三十日(星期五)止，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審查

